

宁洱：走出党建扶贫新路子

今年，宁洱县被列入云南省12个首批“脱贫摘帽”县之一。为此，宁洱县改变过去“输血式”的扶贫方法，实施更加精准的“造血式”扶贫，针对全县30%以上贫困人口致贫原因是产业支撑不足、自身造血功能弱的实际，积极探索党支部促动、龙头企业带动、专业合作社联动、贫困户主动的“支部+龙头企业+专业合作社+贫困户”产业脱贫模式，以确保完成脱贫任务。

发挥基层组织功能

“凡是基层党组织坚强有力的地方，工作开展都比较顺利；凡是基层党组织比较软弱的地方，工作就会遇到问题。”宁洱县委书记罗景锋说。

宁洱县一直非常重视对村“两委”班子成员的选拔和配备，一大批年富力强的优秀党员被充实到村“两委”中。“我们村委会共有7名总支委员，均是致富带头人。年龄最大的54岁，

最小的21岁；大专以上学历2人，高中学历5人。”德化镇窝拖村党总支书记李志强说，“在带领群众脱贫致富过程中，村‘两委’成员先行先试，榜样推进，以此解除群众的顾虑。”

2016年6月，窝拖村组织村干部到大理等地考察学习后，确定以烤烟作为支柱产业，扩大糯玉米、青菜种植面积，引进云南红梨、泡核桃种植，大力发展生猪、生态鸡养殖等。

“我们家不但盖了新房子，挣到的钱也一年比一年多。”窝拖村村民李廷春在自家漂亮的两层洋房前高兴地对记者说。新房的旁边有一栋摇摇欲坠的老房子，李廷春说，搬家前他们家5口人就一直住在里面。李廷春一家是建档立卡贫困户，家里有3个孩子，两个在上大学，一个在上初中。多年来，他们家一直处在贫困线上，全家一年的收入还不到1万元。“在党总支的引导下，现在我们家不但种植了烤烟、玉米、茶叶等，还养了几头猪，每年的收入有四五万元。”李廷春说。

具体问题的成效，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党员干部的新变化、新风貌。

云南省全面推开“营改增”试点工作以来，全省国税系统将“营改增”作为践行“两学一做”的重要平台和战场。信息中心党支部是“营改增”工作中的一支“红色先锋队”。作为技术部门，党员干部们想纳税人之所想、急纳税人之所急，主动作为，用技术创新为“营改增”工作减负，开发了微信签订“三方协议”系统。党支部书记罗磊介绍，“营改增”之前的营业税是在地税局缴纳，纳税人与银行及相应的税务部门签订了“三方协议”，转到国税缴纳增值税就要重新签订协议，不仅成千上万的纳税人要往返跑，也增加了基层税务部门的工作量。为此，党支部牵头召开了分析会，集中解决问题，决定打破传统方式，开发微信签订“三方协议”系统。在党员干部的带领下，该系统在纳税申报前一周左右顺利推出，为纳税人和“营改增”工作的推进节省了不少时间。

“在开展‘两学一做’学习教育过程中，我们努力实现学习教育与税务工

作‘两不误’‘两促进’‘两提高’，通过党员带头示范，保质保量打赢‘开好票’‘报好税’‘分析好’三大战役，更好地为广大纳税人服务。”省国税局直属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阮志强介绍。

加强督导 落到实处

鉴于省直机关工委所属党组织类型较多的实际，工委成立了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督促指导组，并由班子成员分片联系指导、督促检查。7月下旬，将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情况作为机关党建工作年中检查考核的重要内容，组织了12个检查考核组，对省直单位的学习教育情况进行了全面的督促检查，对工作相对滞后的，下发整改通知。省直各单位共成立督导组216个，有力推进了学习教育的深入开展。

在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中，针对一些机关基层党组织不按期换届选举、“三会一课”制度执行不到位、党员交纳党费不规范、不坚持按照程序标准发展党员和党员档案管理不规范、党组织

关系转接不及时等问题，按照省委的部署，机关各级党组织认真开展了“五项基础工作”集中整治，学习教育开展以来，共清理排查出后进组织67个，其中软弱涣散党组织56个，逐级明确责任，制定落实整改措施。

针对少数党组织和党员作用发挥不好，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“两张皮”的问题，省直机关各级党组织按照开展“当先锋走前头”和“机关联系农村基层、党员干部联系贫困群众，机关党支部与贫困村党支部结对共建，基层党建与脱贫攻坚双推进”活动的部署和要求，结合实际，推进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为了落实好“三会一课”制度，省直机关工委专门印发通知，对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等六项制度进一步明确规范，并确定了8个示范点，通过以点带面，推动党组织生活严起来、实起来。对督查中发现的“三会一课”质量不高的党支部也按要求进行了补课。系列举措，让基层党建工作从严从实日趋常态化、具体化。

本刊记者 袁海毅